

馬 克·吐 溫

哈 克 貝 利·費 恩 历 險 記

常 健 張 振 先 譯

董 衡 異 序

中国科学院文学研究所

外国古典文学名著丛书編輯委員会編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一九五九年·北京

Mark Twain

THE ADVENTURES OF HUCKLEBERRY FINN

---

据 Mark Twain's Works. The Author's National  
Edition (Harper and Brothers, New York)译出。

哈克貝利·費恩  
歷險記

\*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 320 号)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

書名 1168 字數 264,000 开本 850×1168 紙  $\frac{1}{32}$  印張  $11\frac{1}{16}$  插頁 2

1959年9月北京第1版 1959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

定价(4) 1.15元



馬 動 · 仁

## 譯本序

馬克·吐溫(Mark Twain)是我国讀者比較熟悉的美國作家。他的作品很早就開始介紹到中國來了。著名的“王子與貧兒”、“湯姆·索亞歷險記”有過幾種不同的中譯本。到今天為止，他的重要作品几乎都翻譯過來了。這裡着重介紹的“哈克貝利·費恩歷險記”是他的代表作。這部小說在美國文學史上也是最優秀的作品之一。

馬克·吐溫的原名叫塞莫爾·朗荷恩·克利門斯(Samuel Langhorne Clemens)，1835年生於米蘇里州的弗羅里達。父親是地方法官，家庭負擔很重，又常遭到破產<sup>①</sup>。馬克·吐溫出生四年后，克利門斯一家遷居到漢尼波爾。他父親去世的那一年，馬克·吐溫才十二歲。從此以後，他開始了獨立的勞動生活。他當過印刷所學徒、排字工人、領港員、<sup>②</sup>礦工、記者等等。象許多優秀的美國作家一樣，豐富的生活經驗為他的文學創作準備了條件。

馬克·吐溫是1910年去世的。他的一生恰巧經歷了美國資

① 見“馬克·吐溫自傳”(“Mark Twain's Auto-biography”，ed. by A. B. Paine, Harper and Brothers Publishers, 1924)第1卷第5—6頁。

② 馬克·吐溫這一名就是他在密西西比河上當領港員時取的。Mark Twain意即“兩磚”，一磚等於六呎。水深兩磚表示船能安全通過。

本主义发展的几个重要阶段：那就是1861—1865年的南北战争，战后美国资本主义飞跃发展时期，和二十世纪初美国发展到帝国主义的时期。这些阶段正是美国社会矛盾日趋尖锐，阶级鸿沟日益扩大的过程。马克·吐温对资本主义社会的認識就是在这样形势下渐渐深刻起来的，从早年对美国“民主繁荣”存有幻想，到幻想逐渐消失，一直到最后希望破灭。

从1867年出版的第一部短篇小說集“加利維拉县有名的跳蛙”到1916年才发表的“神秘的陌生人”，我們清楚地看到马克·吐温的思想发展过程。早期的作品里，笔調是乐观的，轻松的。就拿他与华納<sup>①</sup>合著的“镀金时代”來說，虽然諷刺得相当有力，尤其对于象瘟疫一般瀰漫全国的投机心理和国家机器的腐敗揭露得淋漓尽致，却仍可以看出作者对美国“民主繁荣”的幻想。在塞勒斯上校这个人物形象上，作者是用輕快的笔調来描写他的“乐观主义”的。

十九世纪八十年代起，马克·吐温的創作进入了成熟的阶段。“哈克貝利·費恩历险記”(1884)和“在亚瑟王朝廷里的康涅狄克州美国人”(1889)就是在这个时期創作的。在后一部作品里，作者对社会不平等的揭露和批判比起同是以英国历史为題材而又影射美国当时社会的“王子与貧兒”(1881)来得深刻。这同当时美国社会矛盾的尖銳化分不开：1883年产生了經濟危机，1885年美国工人阶级掀起罢工的浪潮。那时，在美国奴役广大人民的不只是大資本家，还有梵謫岡的反动教会势力。“在亚瑟王朝廷里的康涅狄克州美国人”借用六世紀的英國社会来影射当时的美国。小說对专制暴政、教会的罪恶作用給予猛烈的抨

---

① 华納(Charles Dudley Warner)：当时一个不重要的作家。

击。作者还强调人民群众的创造力量，认为大智大慧都来自民间。<sup>①</sup>正是这些鲜明的政治见解吓得美国政府把这部小说列为禁书。<sup>②</sup>

马克·吐温一方面对资产阶级民主感到失望，一方面又未能从当时工人阶级斗争里看出解决矛盾的现实的道路，因而在晚年的作品里充满了辛辣的愤怒的讽刺（如“败坏了赫德莱堡的人”），同时又流露出悲观失望的调子。“神秘的陌生人”中，就带有这种倾向。当时作者的思想是矛盾的：一方面看不到前途，另一方面对充满剥削的世界的愤恨却正是在这个时期表现得最激烈、最突出。十九世纪末，美国为了扩大市场，侵占了夏威夷、菲律宾，发动了掠夺古巴的美西战争，这些侵略行为激起了作者的愤怒。二十世纪初他写了很多政论性的杂文，如“使用私刑的合众国”（1901）、“给坐在黑暗中的人”（1901），“为范斯顿将军辩护”（1902）等等。这些杂文中，作者讽刺所谓“基督教的文明”，痛斥帝国主义的血腥罪行，并且对殖民地人民的斗争表示深切的同情。这是马克·吐温民主思想成长和发展的结果。一个反对一切社会不平等的正直的作家必然会对这种侵略行为表示自己的愤恨和抗议。

“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和“汤姆·索亚历险记”（1876），“密士失必河上”（1882）看来是三部相似的作品，因为它们都有一些作者少年生活的回忆材料。“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和“汤姆·索亚历险记”在人物和情节上都有一些关联。但严格说来，“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并不是“汤姆·索亚历险记”的续篇。

① 贝叶维之译本第216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58年版）。

② 见“群众与主流”（“Masses & Mainstreams”）1953年8月号第13页。

因为不仅“湯姆·索亞歷險記”中的次要人物哈克在“哈克貝利·費恩歷險記”中成了主人公，而且“哈克貝利·費恩歷險記”所反映的生活面是廣闊的，同時主題思想也遠比“湯姆·索亞歷險記”來得深刻。那時候，作者對現實生活的認識已漸趨成熟。小說展示的是南北戰爭以前的美國社會生活，這些生活的特点是停滯、粗野和殘暴，而唯一清新的、光明的東西是白人孩子哈克和黑人奴隸吉姆兩個逃亡者之間的友誼。這也就是小說的主題。

在美國許多不平等、野蠻的社會現象之中最野蠻的莫過于蓄奴制度了。黑人在美國喪失了做人的最起碼的自由。尤其是在南北戰爭之前的南方，剝削、壓迫黑人的方式更是觸目驚心。種植園主把黑奴當作牲口來使用，私刑是不足為奇的家常便飯。因而在中部各州的黑人非常害怕被賣到南部去。馬克·吐溫小時候看到過被賣往南部的黑奴，這些“最悲哀的臉孔”<sup>①</sup>給了他“強烈的、難忘的印象”。“傻瓜威爾遜”（1894）里有一段淒慘動人的描寫：船往南方駛去，蒙在鼓里的黑奴羅克珊一發覺自己被賣到南方了，“她那老有經驗的眼光就落在那泄露秘密的急流上了。她那吓呆了的視線在那水面上盯住了一會兒。”她絕望地叹道：“我給賣到大河下游來了！”<sup>②</sup>“河的下游”對黑人來說是最可怕的地方，“哈克貝利·費恩歷險記”里的吉姆就怕給賣到“河的下游”而逃出來的。

馬克·吐溫非常同情處于奴役地位的黑人。在他看來，黑人象白人一樣應該有自由和獨立的權利。這種信念與他早年的生 活是分不開的。他在自傳里親切地回憶消磨在漢尼波爾農場的童年生活：“所有的黑人都是我們的朋友”，其中印象最深的

① 見“馬克·吐溫自傳”第1卷第124頁。

② 見常健譯本第119頁（人民文學出版社1959年版）。

是“丹尼尔大叔”，这就是出现在这本小说里的吉姆的原型。他说：“我对他的种族产生了强烈的感情，爱上了这个种族的某些优良的品质。”印象是这样地深刻，甚至过了六十多年，他还沒有忘怀。他说：“直到现在，我还是象当时一样，高兴看到黑面孔的。”<sup>①</sup>

马克·吐温作品里出现过不少黑人的形象：吉姆、罗克珊、瑞奇尔大娘<sup>②</sup>。作者对他们的态度不是一种居高临下的怜悯，而是真挚深厚的感情。所以吉姆不仅有他悲惨的遭遇，更重要的，还有他的生活理想、他作为一个独立的人的尊严和很多优良的品质。

吉姆不是一个听憑命运摆布的人。华森小姐想用八百元的代价，把他卖给黑奴贩子，他却逃了出来，想到自由州工作，以便将来贖出老婆、孩子，过幸福自由的生活。不管什么种族、肤色，人人都有享受幸福自由生活的权利，这是马克·吐温民主思想的一个重要内容。作者借用哈克的口说：“我相信他惦记着家里人也是跟白种人一样的。”吉姆向往自由，可是他不是一味考虑自己的安全而不顧別人的黑人。不，他有一付无私的好心腸。他在逃跑途中，百般地照顧哈克。最突出的是：湯姆病了，吉姆宁肯冒着牺牲自由的危险，留下来伺候湯姆，以致老大夫都感动万分：“我可从来沒見過这么个会伺候病人的黑人，也沒有比他更忠心的；他簡直是冒着讓人逮住的危险来帮这个忙。”

在吉姆这个人物身上，作者赋予他多方面的性格特征。除了渴望自由，无限忠誠之外，还写出他作为一个真正的人的尊严。多年的奴隶生活沒有使他丧失这一点。有一次哈克愚弄了

① “马克·吐温自传”第1卷第100—101頁。

② 瑞奇尔大娘：短篇小說“一个真实的故事”里的人物。

他，吉姆严肃地说：

“……我因为拚命地划木排，又大声喊你，简直快累死了，后来我困得打瞌睡的时候，我因为你不见了，真是伤心透顶，我就连我自己和木排要出什么岔子都懒得管它，就那么睡了。后来我一醒过来，瞧见你平平安安、全须全尾地回来了，我就掉下眼泪来，简直恨不得跪下来亲你的脚，因为我简直谢天谢地，高兴透了。可是你就光想着怎么扯个谎来拿老吉姆开玩笑。……”

这一席由衷的话说得哈克感愧交集，使他“简直恨不得去亲亲他的脚，好叫他收回他那些话”。正是这种真挚无私的友谊使两个渴望自由的逃亡者团结在一起。吉姆与哈克不是奴隶与主人的关系，而是最知心的朋友。可是这两个知心朋友到处都受到威胁。唯有当他们独自在木排上的时候，才感到痛快、舒服，才享受到自由、幸福的滋味。马克·吐温没有脱离形成吉姆思想意识的影响来刻画吉姆的性格。所以，除了上述特点外，作者还写了吉姆的迷信、无知。总的来说，通过吉姆这个黑人形象，马克·吐温歌颂了黑人的一些优良的品质，并且主张黑人应该有其生活的自由和受尊重的权利。

小说中另一个主人公哈克也是一个非常真实的人物形象。“汤姆·索亚历险记”中的哈克忍受不了机械枯燥的生活方式，追求有趣的、自由自在的生活。“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中的哈克远远超过这样的要求。他不仅自己渴望自由，向往美好的生活，而且还积极帮助吉姆获得自由。在哈克这个人物身上体现了马克·吐温对蓄奴制度的憎恨，同时也反映了作者的一些正面理想。应该注意的是，哈克是一个未成年的孩子，因而作者追求社会正义的斗争不能不从孩子的性格特点来表现。这个人物的真实性，就在于他是生活在南北战争以前种族歧视极为严

重的社会中的一个孩子。他一方面帮助吉姆，一方面又不得不感到“良心”上的责备。所以我们看到哈克和吉姆之间的友谊并不是一帆风顺的。这倒不是因为有这么多的外来力量威胁到他们的安全，而主要是在哈克的思想上充满了矛盾和斗争。一个黑奴将要自由了，哈克感到自己推卸不了责任。种族偏见的影响是强有力的一方面，另一方面，又是他和吉姆之间的深厚的友谊。这两种思想构成哈克的内心矛盾。快到自由州了，哈克内疚万分，想上岸告发他。正巧这时候，吉姆非常感激他，称他为“一辈子没碰到过的好朋友”。这种由衷之情又使他软了下来，碰到两个追捕黑奴的白人，却掩护吉姆过了关。矛盾看来解决了，其实没有。环境教育、种族偏见这样地深入这颗纯洁的心灵，不是一下子摆脱得了的。他耳边常响起主日学校的“教导”，这也是强加在纯洁的儿童身上的种族歧视的“教导”：

“本来有主日学校，你可以去上学；你要上了主日学校的话，人家就会教你：谁要是象你那样，干出拐逃黑人的事，就得阴间去下油锅。”

他想着想着就决定写信给华森小姐，告诉她关于吉姆的行踪。信都写好了，可是他们的友谊又是这样深，千钧一发之际，他不由得想起一路上动人的情景：他和吉姆漂流在木排上，一面聊天、一面唱歌；轮到哈克值班，吉姆不叫醒他，却替他轮班，好让他舒服地睡下去；吉姆叫他“宝贝儿”，称他为“世界上最好的朋友”，还说世界上只有他一个朋友了……。正在他沉迷于幸福的回忆的当儿，一眼瞧见了那封信。这时候，真正的良心战胜了传染在他身上的种族偏见的影响。我们看这一段描写：

我琢磨了一会儿，好象连气都不敢出似的，随后才对自己说：“好吧，那么，下地狱就下地狱吧，”——接着我就一下子把它扯

掉了。

描写哈克的种族偏見是有真实的生活基础的。馬克·吐溫在“自传”里写道：“我在上学的时候，并不嫌恶蓄奴制度。我不觉得它有什么不对的地方。我沒有听见誰譴責过它。地方報紙沒有批評它，地方牧师教导我們，說上帝贊成蓄奴制度，說这是神圣的东西……”<sup>①</sup> 在这种教育的熏陶下，纯洁天真的白人孩子怎么可能不沾染上种族偏見呢？1895年馬克·吐溫在札記里这样解释哈克当时的心情：在那个时候，偷一匹馬或者一条牛，是低劣的罪行，可是帮助一个被追捕的奴隶逃跑，是更为低劣的罪行，是洗刷不掉的“道德上的污点”。<sup>②</sup> 这是一个顛倒黑白的世界：奴役黑人是天經地义，帮助黑人却是大逆不道。因而我們可以完全理解哈克摆脱种族偏見的桎梏的困难。同时也只有这样描写，才能突出哈克性格的发展过程，有說服力地写出他成为一个自觉的叛逆者的过程，使他和吉姆的友誼显得更可貴。

小說里和中心故事相联的，还有很多生动的插曲，給我們展示了十九世紀中叶美国的社会生活画面：哈克的醉鬼爸爸的胡作非为；沉船上强盜間的謀財害命；格兰紀福和謝伯逊两大家族的宿怨；残杀波格斯的事件；“国王”和“公爵”的欺騙勾当。这一些插曲都带有中世紀宗法社会的色彩，不是愚昧无知就是野蛮残酷。我們可以从这里得出結論：使得吉姆迷信、愚昧、可笑的，不是黑人的天性，而是使他丧失受教育机会的社会制度，那些沒有受过教育的白人，还不是同样地迷信、愚昧？哈

① “馬克·吐溫自傳”第1卷第101頁。

② 見方納著“社會批評家馬克·吐溫”（“Mark Twain: Social Critic”，by Philip S. Foner,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New York, 1958年版）篇206頁。

克的醉鬼爸爸大罵黑人“无法无天”，可是他这个白人一辈子从来没有做过什么好事情，不是喝得酩酊大醉，就是毒打哈克。至于說黑人野蛮，那么格兰紀福和謝伯逊两个白人家族相互仇杀是再野蛮不过的了。

在这样一个野蛮残暴的世界里，哈克和吉姆除了在密士失必河的木排上，是找不到一个真正自由的地方的。可是小說里，我們看到吉姆最后是自由了，而这个自由却正是当初想卖掉他的华森小姐賞賜給他的。这当然是出于作者好心的安排。其实小說到了最后，主要活动的是湯姆·索亚，而哈克和吉姆的性格沒有进一步发展下去。也許是馬克·吐温的匠心吧：象征着自由的卡罗，隐藏在密士失必河上的迷雾之中，他們底木排漂流过去，却一直沒有找着这个幻想中的自由天堂。我們看一看当时的現實，便知道黑人不仅在南北战争前沒有自由，就是在战后仍然受到歧视和迫害。所謂釋奴运动已經成了諷刺現實的代名詞了。为馬克·吐温所深恶痛絕的私刑一直沒有废除。据1882年到1949年間的統計，受私刑的黑人达3430人之多。<sup>①</sup>难怪馬克·吐温在当时沒有替吉姆找到一个真正的理想世界，就是在今天，吉姆的后代也还没有获得他們的祖先渴望已久的自由。

关于馬克·吐温的艺术风格和技巧，有很多方面值得我們探討。例如曲折的情节、巧妙的构思、生动朴实的民間語言和細致的心理描写等等。在“哈克貝利·費恩历险記”中，抒情的气息尤其浓厚。这一些都說明馬克·吐温的艺术风格是丰富多采的。

① 見阿仑著“馬克·吐溫历险記”(“The Adventures of Mark Twain”, by Jerry Allen, Little, Brown and Company, Boston, 1954年版)第261頁。

这里我們不想一一論述了，只試圖結合其它作品着重分析一下馬克·吐溫小說藝術中一个主要特色——幽默。

方納在“社會批評家馬克·吐溫”里提到：直至今天，在多数美国人的眼里，馬克·吐溫不是一个幽默家，就是一个兒童讀物作家。这样地理解馬克·吐溫是由来已久的。馬克·吐溫有一次对他的傳記作者培恩說：“我簽上名的东西，別人永远不会認真看待。他們老想笑我所寫的东西，一看里面沒有什么可笑的就感到失望。”<sup>①</sup> 抱着想笑一笑的目的去看馬克·吐溫的作品，是很难理解其中的幽默的。馬克·吐溫是一位很講究故事效果的小說家。他說，講幽默故事的人要板起面孔來講，使別人感到講的人自己并不覺得故事里有什么逗笑的地方。<sup>②</sup> 这就是說幽默是一种艺术手段，用来加强艺术效果。它本身并不是目的，不是引人哈哈大笑一場而已。广义地說來，幽默所包含的內容是不尽相同的，可是作为一种高尚的艺术风格，幽默是不容易掌握的。作者必須做到諺諧而不失之无聊，輕松而不失之浮浅。从馬克·吐溫的主要作品看来，他的幽默并不是講講俏皮話，嘲笑一些生活小节，而是用来表現批判社会、阶级和种族不平等这一思想內容的艺术风格。这种批判方法同辛辣的諷刺有所不同，它比較含蓄，常常在諺諧有趣的描写里含着諷刺。这就要求我們不要光看表面的描写，而要透过这些幽默的描写，思索和发掘它的真正內容。

熟悉馬克·吐溫的讀者会注意到作者喜欢用这样的方法：把一个人物从他生活圈子里拉出来，引入另一个世界里去。这

① 見“社會批評家馬克·吐溫”第308頁。

② 見馬克·吐溫：“故事和論文”，(Mark Twain: “Stories and Pamphlets” Державне учитово-педагогичне видавництво, київ, 1954) 第35頁。

个世界是他不熟悉、不了解的，甚至与他原来的生活环境是完全相反的。例如流浪兒成了王子，王子成了流浪兒；甚至把一个十九世紀的美国人打发到六世紀的英國去。这种手法首先有利于展开情节描写，因为人物性格和环境之間是这样地不調和，甚至相反，其中就有廣闊的天地可以讓作者編造动人的故事情节。馬克·吐溫經常用这样的手法刻划人物性格和描写社会生活。再往深里想，用意还不止这一点。从一个社会环境长大的人，到一个不同的、甚至相反的社会环境中去，他会用与众不同的眼光去看待新世界的一切。作者的批判就包含在这样的眼光里。很多东西在这个人的眼里显得滑稽可笑，而他的感觉在生活于这个世界中习以为常的人看来也显得滑稽可笑。馬克·吐溫往往用他幽默的筆調來渲染这种場面。短篇小說“高尔斯密士的朋友再度出洋”很能說明这种特色。那个中国人的确可笑，鬧了这么多的笑話。可是我們的同情始終是在他一边的。引起我們厌恶的却是那个“自由天堂”，那个充滿了种族歧視的“天堂”。这是因为作者清新的觀察、深刻的批判包含在那些詼諧幽默的描写里面。

讀者也会注意到：馬克·吐溫愛用第一人称写小說，喜欢亲自扮演各种各样的天真、可笑、无知的主人公：“竞选州长”里的竞选者、“田納西的新聞界”里的代理編輯、“高尔斯密士的朋友再度出洋”里的艾頗喜……。用“我”来叙述故事，評判新的世界，就显得更亲切、更直接，能产生更大的艺术效果。

“哈克貝利·費恩历险記”的幽默諷刺就部分地具有上面所講的一些特点。作者亲自扮演哈克，一个天真、无私的白人兒童。作品始終运用他的心理特征来描写那些不平等、残暴的社会現象。很多东西在他看来是不可理解的。例如格兰紀福和謝

伯逊两大家族間的流血斗争，哈克問格兰紀福家的孩子勃克关于这場斗争的起因：

“他們为什么事吵架來着，勃克——是为了爭地嗎？”

“我猜也許是——我不知道。”

“那么，是誰开枪打死人呢？是格兰紀福家的，还是謝伯逊家的呢？”

“天哪，我怎么知道？那么多年以前的事情呀。”

“誰也不知道嗎？”

“啊，不，我猜爸知道，还有些別的老人也知道；可是他們現在都不知道当初到底是为什么事吵起架来的。”

這是一段兒童間的對話，很天真也很平常。可是談的是两大家族宿怨的來由。這場斗争流了这么多血，死了这么多的人，却誰也不知道相互残杀到底是为了什么。用平淡无奇的笔調來写这种严重的斗争是作者諷刺艺术中的一个特色。

小說里，我們还看到另一个天真的兒童的形象——湯姆·索亞。这个人物也是写得蛮有风趣的。作者运用了常用的手法，湯姆·索亞是从另一个世界里来的，这个世界不是任何一个現實的世界，而是幻想的世界。无私、正直、善良是哈克和湯姆的共同点，最鮮明的不同是哈克是清醒的、現實的，而湯姆却整天沉浸在幻想的俠盜世界里面。明明知道吉姆已經获得自由，却煞費苦心想出各种各样的“劫獄”計劃，把自己打扮成俠盜小說里的英雄。湯姆还有一个特征是非常之自信，別人說的話他毫不理会。例如哈克有时对他的“妙計”提出异议，而湯姆处处“有書为憑”，一下子把哈克吓了回去。最后还有一个出色的細节描写：吉姆救出来了，大家都很高兴，其中最高兴的是湯姆，“因为他的小腿上中了一顆子弹”。作者描写兒童的性格确是維妙維

肖、繪聲繪影。所以他的一些描写兒童的作品能获得少年讀者的喜爱。應該說明的是，这些描写中含有許多諷刺內容，这就不是少年讀者所能完全理解的了。还是举哈克为例：作者写到他下决心帮吉姆逃跑，說“下地獄就下地獄吧”，然后有这样一段内心描写：

起这种念头（指“下地獄”——笔者），說这种話，都是糟糕的事兒，可是这句話还是說出来了。我还真是說了就算数；从此以后就再也不打算改邪归正了。我把这桩事情整个兒丢在脑后，干脆打定主意再走邪路，这才是合乎我的身份，因为我从小就学会了这一套，干好事我倒不在行。現在第一着，我打算去想办法，再把吉姆偷出来，叫他脱离奴隶生活；我要是想得出更坏的事情，那我也会要做；因为反正是一不做、二不休，我还不如干脆就干它个痛快吧。

这是一段含有諷刺意味的心理描写。帮助黑奴获得自由，明明是件好事，他却說是坏事。然而联系到哈克的生活环境来理解，却又的确は“坏事”。黑白顛倒的世界用黑白顛倒的筆調來写恐怕是最含蓄、最能发人深思的了。蕭伯納說：“馬克·吐溫的情形跟我很相同。他写作得用这样的方法：使得那些不然会絞死他的人以为他在說笑話呢！”<sup>①</sup>这位諷刺作家的話未免有点夸大，不过对問題的性質却是說得一針見血的。正因为馬克·吐溫原先的幽默中含有諷刺，因而到了后期，“笑話”虽然少了，可是諷刺的成分大大加重。这是从輕松幽默的諷刺发展到辛辣憤怒的諷刺。馬克·吐溫在“神秘的陌生人”里借用撒但的口說：

“……你們人类虽然貧窮，却毫无問題有一件真正有效的武

<sup>①</sup> “馬克·吐溫評論选”（“Mark Twain: Selected Criticism”, ed. by A. L. Scott, Southern Methodist University Press, 1955年版）第105頁。

器——笑。权力，金錢、劝說、請求、迫害——这些东西可以一世紀一世紀地起而反对一桩庞大的欺詐，把它推开一点，削弱一点；可是祇有笑才能一口气把它吹得粉碎稀烂。沒有任何东西能抵挡得住笑的攻击。”①

很明显，馬克·吐溫把“笑”看成針砭社会罪恶的一种武器。我們可以把这段話当作馬克·吐溫对他的幽默諷刺所作的最充分的說明。

董衡巽

1959. 7. 10.

---

① “馬克·吐溫短篇小說全集”（“The Complete Short Stories of Mark Twain”，ed. by Charles Neider, Hanover House, New York, 1967 年版）第 671 頁。